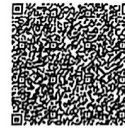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ESZCKBS-C-G-240086



内蒙古亿德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农牧和水利局于2024年11月11日就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西昌汉活少1号、2号中型淤地坝除险加固项目(项目编号: ESZCKBS-C-G-240086)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西昌汉活少1号、2号中型淤地坝除险加固项目
中标金额(元)	1,525,125.67
合计金额(大写): 壹佰伍拾贰万伍仟壹佰贰拾伍元陆角柒分	



内蒙古元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24年12月6日

合同编号：NMSLZX 2024-0012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西昌汉活少 1 号、2 号中型淤地坝
除险加固项目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甲方）：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农牧和水利局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农牧和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方（乙方）：内蒙古亿德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约地点：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限定时限内日期）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魏勇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苏金忠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91150602555465469J
地 址		地 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017000
法 定 代 表 人	魏勇	法 定 代 表 人	苏金忠
委 托 代 理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0477-8595987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 子 信 箱		电 子 信 箱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羊场壕支行
账 号		账 号	7502201220000000026642



编制单位：内蒙古
编制日期：2024年